紫阳县第二高级中学建设项 目（三期）
--教学楼及运动场地建设工程

监测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紫阳县第二高级中学建设项目（三期）—教学楼及运动场地建设工程

项目地点：紫阳县城关镇新桃村五组

委托方：紫阳县教育体育局

承接方：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年 9月 18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委托方：紫阳县教育体育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承接方：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紫阳县第二高级中学建设项目（三期）—教学楼及运动场地建设工程

项目地点：紫阳县城关镇新桃村五组

二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，合同总金额为（大写）：人民币伍拾陆万元整（¥560000.00元）。该费用包含设备进退场费、设备安装费、现场监测费、技术工作费、税金等全部费用。

三、服务范围

1.本合同项下服务指对紫阳县第二高级中学建设项目（三期）—教学楼及运动场地工程进行监测服务（详见监测服务统计表）

2.服务内容：基准网布设、点位埋设、常态化监测、数据整理、周报/月报/竣工总报告编制、应急预警处置、全套资料归档。

四、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 甲方权利和义务

1.甲方有权对乙方监测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、检查，对不符合规范、合同约定的监测工作及成果，有权要求乙方无偿整改、复测、重报；

2.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现场必要的作业条件，协调施工单位、监理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单位配合乙方进场监测，保障乙方人员、设备正常作业；

3.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施工图纸、场地资料、施工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文件；

4.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价款；

5.及时接收乙方提交的监测报告及成果资料，对成果异议需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乙方，逾期视为认可成果。

（二）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1）乙方保证具备开展本项目监测服务的合法资质和作业能力，配备专业技术人员、合格精密监测设备，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合同约定开展工作；

（2）严格按照监测规范、设计文件要求开展监测服务，真实客监、及时完整采集数据，严禁篡改、编造监测数据，确保成果真实有效；

（3）按时提交阶段性监测数据、监测月报、专项报告及竣工监测成果报告，积极配合甲方、监理及主管部门参与和完成检查、验收、备案等工作；

（4）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，做好人员、设备安全防护；

（5）发现监测数据异常、变形速率异常、变形结果临界预警值、存在安全隐患时，需第一时间书面及口头同步告知甲方及监理单位，并及时提交异常分析报告，配合甲方做好风险处置工作；

（6）负责监测资料的整理归档，项目结束后向甲方移交全套完整合规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（纸质版+电子版）；

（7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增减监测点位、频次，不得擅自终止监测工作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五、安全要求

1.乙方施工人员进场后，需对其进行安全教育和施工技术交底，对“三违”行为和安全管理提出明确要求，并监督落实；

2.乙方在施工期间需加强安全管理，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，及时发现制止不安全的行为，尽到必要的安全管理义务。

3.乙方在施工期间做好施工组织安排，规范作业，按正确的工艺流程施工。

4.乙方应为施工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施工器具设备，并对施工现场和作业区域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，确保作业周边及施工作业区域安全；

5.该工程涉及高空作业，安全措施必须严格落实到位才开展监测服务。

6.乙方施工期间，自主雇佣施工人员，做好施工人员遴选，所有施工人员与甲方无雇佣、劳资关系。高血压、冠心病、贫血眩晕、恐高等高危人员禁止进场施工。不得带病、酒后作业。

7.乙方施工人员需服从管理，遵守安全和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制度和要求。

8.如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未严格执行本协议，发生一切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六、服务期间：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后24个月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1.合同签订后，甲方支付监测服务费 40 %，即¥224000.00；

2.完成监测布点、全面开展边坡监测工作，并提交初期监测报告后，甲方支付监测服务费 50 %，即¥280000.00；

3.全部监测工作完成，按边坡、房建（按单体）分类提交监测报告，汇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编整理全套监测服务资料，规范装档移交甲方一式四份后，支付剩余监测服务费 10 %，即￥56000.00。

八、保密

甲乙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、项目施工资料、监测数据、成果报告等涉密信息严格保密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，合同终止后保密责任持续有效，泄密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及法律责任。

九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1.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、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%的违约金。

2.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按时提供监测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‰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5%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‰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4.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处理。

十、争端的解决

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十一、不可抗力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十二、**税费**：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三、其它

1.本合同所有附件、采购文件、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3.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4.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十四、合同生效：

1.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一式 陆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以下无正文，为合同签署页

附件1：紫阳县第二 高级中学建设项 目（三期）—教学楼及运动场地工程监测服务统计表

甲方：紫阳县教育体育局

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或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

乙方：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华晶商务广场B座11801

法定代表人或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司西安高新支行

银行帐号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　期：2026年9月18日

银行帐号：15699625900017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　期：2026年9月18日

经办人：

扫描全能王 创建